

宝鸡市职称改革办公室 宝鸡市农业农村局 文件

宝职办发〔2025〕110号

宝鸡市职称改革办公室 宝鸡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开展2025年度全市农业系列初中级 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人社局(职改办)、高新区党工委组织人社部,各县区农业农村局,麟游县、太白县、凤县、高新区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市级有关部门,市农业农村局局属有关单位:

按照我市初、中级职称评审工作总体安排,现将2025年度全市农业系列初、中级职称评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审范围

在我市从事农学、园艺、土肥、植物保护、畜牧、兽医(含中兽医)、水产、农业资源环境、农业机械化、农业执法与监督检查、农村合作组织管理、农业规划设计等农业相关专业技术工作并符合申报条件的在职在岗的专业技术人员。公务员和参照公

务员法管理的工作人员、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的人员不能参加评审。

二、申报条件

（一）基本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法规。
2. 热爱“三农”工作，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敬业精神，作风端正。
3. 身心健康，具备从事农业技术相关工作的身体条件。
4. 申报人近5年个人年度考核均为合格以上等次。
5. 按照要求参加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2021-2025年每年参加继续教育公需课不少于24学时，专业科目不少于56学时（其中：专业面授学习不少于16学时）。
6. 专业技术人员所取得的学历须为国家教育部门认可的学历（学位）。

不得申报情形

1. 近五年年度考核有不合格；
2. 受到党纪政纪处分，处分期未满；
3. 提交虚假申报材料的，取消当年参评资格，从次年起三年内不得重新申报；
4. 企业或者个人有严重失信记录，被列入黑名单；
5. 任现职以来，出现重大工作事故，造成重大损失的，晋升高一级职称时在国家规定任职年限条件上至少延迟三年申报。

（二）业绩成果条件

1. 农业技术员

- （1）熟悉本专业的基础理论和专业技术知识。
- （2）具有完成技术辅助性工作的实际能力。

(3) 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或具备大学专科、高中（含中专、职高、技校）毕业学历，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 1 年，经本单位考察合格。

2. 助理农艺师、助理畜牧师、助理兽医师

(1) 掌握本专业的基础理论和专业技术知识。

(2) 具有独立完成一般性技术工作的实际能力，能够处理本专业范围内一般性技术难题。

(3) 能够向群众传授本专业技术知识，进行一般性技术指导或技术咨询服务工作。

(4) 具有指导农业技术员的能力。

(5) 具备硕士学位；或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 1 年，经本单位考察合格；或具备大学专科学历，取得本系列员级职称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 2 年；或具备高中（含中专、职高、技校）毕业学历，取得本系列员级职称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 4 年。

3. 农艺师、畜牧师、兽医师

(1) 申报农艺师、畜牧师、兽医师职称应具备下列学历、资历条件之一：

① 获得博士学位，可认定为农艺师、畜牧师、兽医师；

② 获得硕士学位或研究生学历，聘任本系列助理级岗位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 2 年；全日制硕士学位，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 2 年，经考察合格，可认定相应中级职称；

③ 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或具备大学专科学历，聘任本系列助理级专业技术岗位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 4 年；

④ 高中（含中专、职高、技校）毕业学历，聘任本系列助理级职称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 5 年。

(2) 申报中级职称，申报人员在聘任助理级专业技术岗位后，取得下列业绩成果其中 2 条（含）以上；县（含）以下基层

申报人员和具有援藏援疆援青 1 年以上工作经历的申报人员，具备下列业绩成果其中 1 条（含）以上：

①公开出版发行的本专业科技类书籍 1 本，其中本人执笔 3 万字以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在省部级专业期刊上作为前 2 名作者发表本专业论文 2 篇，每篇字数不少于 2000 字，其中第一作者 1 篇；或在省部级以上核心期刊上发表专业论文 1 篇；

②作为参与人获得国家级自然科学、技术发明、科技进步奖；或者省（部）级自然科学、技术发明、科技进步、农业丰收、农业技术推广、神农中华农业科技奖三等奖以上奖励；或市（厅）级科技成果二等奖，并具有获奖证书；

③作为参与人获得国家授权的发明专利 1 项以上；或获得国家授权的实用新型专利 2 项以上；

④作为参与人承担过国家科研攻关项目或国家重点科研项目，并具有相关政府部门文件证书等证明材料；

⑤作为参与人完成 1 项以上市（厅）级农业农村科研或推广项目，通过项目鉴定或验收，经实践检验并经同行专家鉴定，公认取得较大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⑥作为参与人承担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重大动植物疫病防控，农业重大灾害处置，重要农业遗传资源保护利用等人工作，或参与行业发展规划编制、政策法规制（修）订、技术标准和规程制（修）订、重大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技术咨询报告撰写、技术培训教材编写等，并具有相关政府部门文件证书等证明材料；

⑦作为参与人编制过国家级、省级、行业或企业 1 项以上技术标准、技术规范，该标准或规范已颁布实施，并具有相关部门文件证书等证明材料；

⑧作为参与人能够结合农业农村生产实际制定技术工作计划、计划，并参与推广先进技术、科研成果，在降低成本，提高

生产率，增加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等方面作出成绩，获市（厅）级以上政府或省级主管部门表彰奖励。

对实行专业技术岗位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评聘结合的原则，上报人数和空缺岗位数按照 1: 1 申报。当年内能够空出的专业技术岗位，可以提前使用。申报人所在单位须填写《宝鸡市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聘状况表》（附件 5），各县区人社部门对本县区申报单位的岗位情况进行审核。

凡 2002 年以后取得学历者，需通过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进行学历认证查询，并在线打印《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2002 年以前取得学历者，须附学籍档案。

三、申报程序

2025 年，全市农业系列中级职称申报采取网上申报方式，初级职称申报采用线下申报方式，现场提交资料。

（一）农业系列中级职称申报

1. 个人申报（2025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

申报人向所属单位提出申请，并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做出书面承诺。通过互联网访问陕西省职称网上申报系统，按照网页提示及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电子佐证材料（业绩成果均为任现职期内取得）后，系统自动生成《专业技术人员任职资格申报材料一览表》（以下简称《一览表》），本人确认无误后，将个人申报材料信息上传至所属单位。

2. 逐级审核推荐（2025 年 11 月 15 日前完成）

各用人单位通过互联网访问陕西省职称网上申报系统，审核本单位人员信息。用人单位负责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进

行审核，并通过个人述职、考核测评、民意调查等方式全面考察申报人的学术技术水平和职业操守，对审核通过人员的《一览表》在本单位进行不少于五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将公示结果上传至“公示证明”栏，按照管理权限逐级上报申报材料。不受理个人直接上报和越级上报的评审材料。

（二）农业系列初级职称申报

申报由符合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提出申请，用人单位负责对申请人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进行审核，并通过个人述职、考核测评、民意调查等方式全面考察申请人的专业技术水平和职业操守。对审核通过人员的申报材料在单位进行五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将申报材料按照管理权限逐级审核、上报。不受理个人直接上报和越级上报的评审材料。

农业系列初级职称申报材料由各县区统一组织报送，2025年10月29日-31日期间报送至市农业农村局人事教育科。初级职称所需资料如下：

1.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一式3份（贴照片）。须用A3纸双面打印，中缝装订。
2. 《职称评审简表》（附件6）一式9份（A3纸打印），单位审核后，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
3. 附件材料1套。有关证件及论文统一用A4纸复印并胶装（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加盖单位公章。由各县、区农业农村和人社部门审核后，在封面、目录页加盖公章确认。

（1）《职称申报诚信承诺书》（附件2）（个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

（2）任现职以来个人技术工作总结1份，不超过1500字，

用 A4 纸打印。本人所在单位须对总结中所述事实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并加盖公章；

（3）近五年《年度考核登记表》各 1 份（装订附件材料中），考核为优秀等次的，并附考核结果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4）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国家教育部门认可的各学段的学历学位证书；

（6）任职资格证书（农业技术员职称申报助理级职称提供）；

（7）专业技术职务聘任证书或单位聘文（农业技术员职称申报助理级职称提供）；

（8）继续教育证书（照片页、学习内容页、审验页）、近 5 年继续教育管理平台打印的成绩单；

（9）任现职以来获成果奖、荣誉奖证书，专利证书、技术标准、成果鉴定证书，承担的项目、课题等主要业绩证明材料；

（10）任现职以来发表的能代表本人学术水平的论文、著作。论文复印刊物封面、目录和正文，著作复印封面、版权页、目录和主要内容提要。

4. 各县、区人社部门出具委托评审函 2 份。

5. 《职称申报参评人员汇总表》（附件 7）2 份，同时报送 Excel 格式电子文档。

6. 申报人员蓝色背景免冠电子证件照，格式为 JPG 格式，像素为 626*413，小于 100kb，命名格式为“姓名&身份证号”。各（县）区收集齐后统一上报。

7. 其他要求

（1）申报人员要按要求认真填写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2）申报材料用牛皮纸质档案袋封装（无破损、每人限 1

袋)。材料袋正面须粘贴《申报材料目录表》(附件4),背面粘贴《职称申报公开监督卡》(附件5),材料袋底部和两个侧面粘贴打印有县(区)、单位、姓名的标识。

四、有关情况说明

(一) 职称资格确认

外省(含军队转业)调入我省的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确认工作由评审委员会确认,由其按照职称确认工作要求和我省本专业职称申报条件进行确认,确认通过后报人社部门备案。职称确认、晋升可同次进行。

(二) 职称资格转换

已评聘专业技术职务的非农业系列专业技术人员,本人确因工作需要而转换到农业系列(专业)岗位,须在农业专业岗位工作满1年以上,按照职称转换工作要求和本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进行转换评审。

(三) 政策倾斜

1. 基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按照《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基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工作的实施意见》(陕人社发〔2017〕47号)执行。

2. 乡村振兴人才职称评审按照《关于乡村振兴人才职称晋升支持政策的通知》(陕人社发〔2022〕34号)执行。

3. 突出贡献人才职称评审按照《关于进一步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激发专业技术人员创新创业活力的意见》(宝人才发〔2022〕3号)执行。

4. 援藏援青援疆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注重考察援派期间的工作业绩、实际贡献和支援成果。对论文、科研成果不做硬性

要求，工作总结、教学成果、技术推广总结等可替代论文要求。对继续教育学分不作要求。援派期满后可提前申报高一级职称。

五、评审费用标准

按照省物价局核定的最新收费标准，初级职称评审每人100元，中级职称评审每人200元。

六、疑问解答

申报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及时联系宝鸡市农业系列初、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联系人：王 煊 联系电话：0917-3261231

附件：1. 职称申报网上填报说明

2. 职称申报诚信承诺书

3. 宝鸡市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聘状况表

4. 申报材料目录表

5. 职称申报公开监督卡

6. 职称评审简表

7. 职称申报参评人员汇总表

宝鸡市职称改革办公室

宝鸡市农业农村局

2025年10月15日

附件 1

职称申报网上填报说明

访问 <https://rszfwf.qinyunjiuye.cn/zcsb/>, 下载《操作手册》认真学习。进行个人用户注册, 登录陕西省职称网上申报系统, 点选相应评审通知, 按照《操作手册》规范填报。

一、支撑材料电子化基本方法

将纸质申报材料以数码扫描或拍照方式清晰转换为 JPG 格式图片, 除个人照片大小不能超过 100K 以外, 其他申报材料每张图片大小不能超过 600K。上传过程中, 如发现图片超过限制大小, 可按操作说明使用系统中的图片处理工具将图片处理成 600K 以内再上传。申报人员将材料上传至系统后, 应对所有图片进行检查测试, 确保打开顺畅且清晰无误。

二、信息填报

(一) 基本情况

1. 申报专业: 勾选
2. 专业名称: 勾选
3. 本专业工作年限: 仅填写本专业技术工作年限
4. 工作单位: 填写工作单位全称(与工作单位公章一致)
5. 参加工作日期: 勾选
- 6 编码单位: 勾选, 编码单位指分配申报单位账号的单位
7. 持何职业资格(或一体化)证书: 指陕西省人社厅《关于明确部分职业资格与职称对应关系的通知》(陕人社函〔2019〕181号)文件中规定的职业资格

(1) 取得时间: 勾选

(2) 职业资格证书: 如实填写持有的职业资格证情况

8. 岗位及行政职务: 如实填写现岗位及行政职务

9. 现职称: 勾选

(1) 批准时间: 勾选(职称证书授予时间)

(2) 批准文号: XXXX〔XXXX〕XX 号

(3) 现专业技术职称审批机关: 职称证书签发机关全称

10. 是否破格: 勾选(仅符合破格人员勾选, 其他人员请勿勾选, 破格人员还须在“破格条件说明”处填写破格条件, 并在“完

成并送审”处导出《破格申请表》，单位填写意见并加盖公章后，参评人员将其扫描上传至申报系统）。

11. 转评类型: 勾选（已评聘非本系列的专业技术人才，转换到本系列专业技术岗位并工作满一年以上的人员勾选）。

12. 资格确认: 勾选（外省、中央驻陕、军队转业调入我省的本系列专业技术人才职称确认或职称确认与职称晋升评审同步进行的人员勾选，并在“资格确认”处填写“专业技术职称资格确认表”，在“证件电子图片→职称资格确认证明材料”中上传完整的职称证书、任职（批复）文件、评审表）。

13. 是否贫困县: 勾选（仅限任现职期间全职完成驻村扶贫等工作，符合《关于乡村振兴人才职称晋升支持政策的通知》（陕人社发〔2022〕34号）；还须在“证件电子图片→其他证明材料”中上传有关资料；没有按规定要求勾选的，视为正常参评）。

14. 是否基层: 勾选（符合“基层”倾斜政策的人员，还须在“证件电子图片→其他证明材料”中上传有关资料；没有按规定要求勾选的，视为正常参评）。

15. 特殊贡献情况: 勾选（符合“援藏、援疆、援青”倾斜政策的人员，还须在“证件电子图片→其他证明材料”中上传有关资料；没有按规定要求勾选的，视为正常参评）。

16. 工作单位层级: 勾选（省级单位、市级单位、区级单位、县级单位、县级市单位、中央驻陕单位）。

17. 单位类型: 勾选（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民营企业、中央驻陕企业、中央驻陕事业单位、其他）。

（二）学历

1. 学历: 勾选（要与毕业证书层级一致）

2. 何时毕业: 勾选（要与毕业证书的毕业时间一致）

3. 毕业学校: 填写毕业学校全称，与毕业证书公章一致

4. 专业: 与毕业证书专业一致

5. 学位: 勾选（要与学位证书层级一致）

6. 培养方式: 勾选（全日制指全日制统招学历；非全日制指全日制统招以外的后取学历）

（三）年度考核及继续教育

1. 近期年度考核: 勾选（近五年年度考核情况）

2. 继续教育: 填写年度继续教育学时 (总学时)

(四) 专业技术工作经历

按时间段分行如实填写, 字数控制在 1000 字以内。例如:

XX 年 XX 月--XX 年 XX 月 XX 单位 (公司) 任 XX (专业技术职务), 负责 XX (专业技术工作);

XX 年 XX 月至今 XX 单位 (公司) 任 XX (专业技术职务), 负责 XX (专业技术工作)。

(五) 任职期间奖励

填写聘任现专业技术职务期间的专业奖励和其他奖励情况, 须分项、分行填写, 字数控制在 200 字内。

(六) 任期内科研 (业绩) 成果

1. 年度: XXXX 或 XXXX--XXXX

2. 成果名称: XXXX 项目; 来源: XXXX

3. 经费: XX 万元

4. 承担的具体任务及排名: 第一人、第二人、第三人... 等

5. 状态或鉴定、时间:

(1) 状态: 未结项、已结项

(2) 鉴定、时间: XX 鉴定 (结论: XX)

对应证明材料须在“评审申报材料→反映个人专业工作业绩的材料”中上传项目合同 (立项、中标通知书)、鉴定 (验收) 报告、项目任职 (任命) 等。

(七) 任期内发表论文论著

1. 出版年月: 填写出版的具体年月, 须与刊物出版年月一致

2. 论文、论著名称: 填写论文、论著的全文

3. 作者排序: 第一、第二、第三...

4. 刊物 (出版社) 名称: 填写刊物全称

5. 刊号 (ISSN/CN、ISBN): 完整的“ISSN/CN、ISBN”号

6. 刊物级别: 中文核心、高质量专业领域等

(八) 任期内专业技术业绩与成果报告

工作业绩和履行岗位职责情况 (个人工作总结): 填写反映个人任现专业技术职务以来的主要工作业绩、履行岗位职责情况, 简明扼要, 突出重点, 字数控制在 1500 字内 (个人科研、业绩成果不要在此栏上传, 请在“评审申报材料”的“反映个人专业

工作业绩的材料”中上传)。

(九) 资格确认

1. 职称资格确认表: 原工作单位及从事专业: XXXX (与职称证书专业一致)

2. 证书号码: 如实填写职称证书号码

3. 取得资格方式: 评审、统一考试等

4.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 XXXX [XXXX] XX 号

(十) 转换系列

1. 原工作单位及从事专业: 如实填写

2. 证书号码: 如实填写职称证书号码

3. 取得资格方式: 评审、统一考试等

4.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 XXXX [XXXX] XX 号

5. 现工作单位及进入时间: XXXX.XX

6. 申请转换系列(专业)时间: 勾选

三、照片

近期免冠蓝底证件照传至照片模块, 建议 626 像素(高)x413 像素(宽), 大小不超过 100K, 支持 JPG、PNG、JPEG 格式。

四、证件电子图片

1. 身份证: 上传完整的正、反面两张

2. 学历及学位证书: 上传清晰完整学历、学位证书以及学信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在线验证截止时间须为 2025 年 10 月 30 日, 无法从学信网查询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的, 须上传教育部门出具的学历认证表或毕业登记表)。

3. 职称证书: 上传清晰完整的职称证书

4. 职(执)业资格证书: 上传完整的职(执)业资格证书, 注册类职(执)业资格证书还须上传完整的注册证书。

5. 职称资格确认证明材料: 上传清晰完整的职称证书、任职(批复)文件、评审表。

6. 其他证明材料: 上传清晰“基层、扶贫挂职、乡村振兴挂职”等专业技术人员的有关资料。

五、评审申报材料

(一) 各类表格、证明

1. 承诺书: 个人、单位法人签字, 签署日期并加盖公章后上传原件扫描件。

2. 任现职以来工作情况证明等材料: 上传近五年专业技术职务聘书、聘任文件或劳动合同、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

3. 机关调入、海外引进、非国有单位证明扫描件: 上传单位营业执照(法人证书)原件扫描件。

(二) 专业论文、论著

1. 论文: 上传论文完整的封皮、目录、正文原件扫描件, 提供检索报告、查询网址、截图。论文刊载的期刊须有 CN 号。手册、论文集、增刊、专刊、特刊等出版物不作为有效论文材料; 论文刊用通知、用稿清样等未正式发表的文稿不予认可; 电子期刊及电子著作不纳入评审范围; 外文期刊论文须提供西安交通大学图书馆外文系统出具的检索认定材料。

2. 论著: 上传论著完整的封皮、目录、扉页原件扫描件, 提供查询网址、截图(合著如未体现完成字数, 需提供出版社出具的证明材料)。国内出版的著作须有 ISBN 号和 CIP 号。

(三) 反映个人专业技术工作业绩的材料

1. 项目业绩(上传项目业绩完整资料): (1) 项目合同(立项、中标通知书)等原件扫描件; (2) 鉴定(验收)报告等原件扫描件; (3) 项目任职(任命)文件等原件扫描件; (4) 获相关政府部门表彰、奖励的证书和文件原件扫描件; (5) 其他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2. 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 上传清晰完整的专利证书、专利说明原件扫描件和专利公布公告网查截图; 实用新型专利还需上传转化应用支撑材料。

3. 荣誉称号: 上传清晰完整的荣誉证书、有关政府(单位)的正式文件原件扫描件。

4. 人才工程项目: 上传清晰完整的证书、有关政府(单位)的正式文件原件扫描件。

5. 技术标准、技术规范: 上传相关部门文件证书, 清晰完整的已颁布执行的技术标准、规范封皮、目录、前言(起草人)原件扫描件。

6. 其他反映个人专业技术工作业绩的材料。

（四）任职以来获得的专业奖励证书

仅上传清晰完整的现任专业技术职务以来专业奖励证书、奖励文件等原件扫描件。

（五）任职以来获得的其他奖励证书

上传清晰完整的任现专业技术职务以来其他奖励证书、奖励文件等原件扫描件（如：优秀共产党员、单位内部优秀个人等）。

（六）任职以来参加继续教育培训证书

上传完整清晰的继续教育证书。

（七）年度考核证明材料

近5年个人年度考核表或考核文件等。

六、其他内容

1. 公示证明（用人单位）：一人一岗一证明，不得多人共用同一证明；公示5个工作日不含法定公休和节假日。

2. 空岗证明（相应部门）：实行专业技术岗位管理的事业单位须在相应栏上传空岗证明，其他单位需上传单位性质证明。

3. 委托评审函（中央驻陕单位）：主管部门登录后，在“单位审核、送审”-“上传委托推荐评审函”。

其他信息和材料，按照《操作手册》规范填报。

附件 2

职称申报诚信承诺书

本人申报任职资格。承诺所提供各种表格信息、专业技术工作总结、相关证书、论文及按规定提供的其他材料等真实、准确。如有任何不实，自愿按职称评审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

兹有同志确系我单位职工，所报材料经审核真实有效，并按相关规定进行了公示，如有隐瞒，愿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盖印）：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3

宝鸡市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聘状况表

填报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级
岗位设置情况	核准岗位数				
	聘用岗位数				
	待聘人员数				
	当年退休人员数				
当年参评人员申报专业情况	农业系列				
	教师系列				
	卫生系列				
	_____ 系列				
	_____ 系列				
	_____ 系列				
	_____ 系列				
	_____ 系列				
岗位设置及聘用情况 审核意见					
填表说明	1、此表一式三份，由申报人所在单位填写，主管部门审核盖章。 2、岗位设置及聘用情况县区以下单位由各县区人社局审核，市级单位由市人社局事业单位管理科审核。 3、其中待聘人数为已经取得对应资格尚未聘用人员数量。 4、当年退休人员情况需另附证明材料。				

填报人：

填报时间：

附件 4

申报材料目录表

县（区）： 单位：

姓名		性别		文化程度		出生年月	
现从事专业技术工作						申报专业	
现专业技术职务				申报资格			
序号	申报材料名称						份数
1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						3
2	职称评审简表						9
3	《年度考核登记表》及优秀等次文件						1
4	职称申报诚信承诺书						1
5	技术工作总结						1
6	业绩推荐材料						1
7	学历证书（学历认证材料、学籍档案）						1
8	任职资格证书及聘任证书、身份证						1
9	继续教育证书						1
10	获奖证书及获奖文件						1
11	其他主要业绩材料						1
12	论文及著作						1

附件 5

职称申报公开监督卡

单位名称：

姓名： 专业：

申报资格：

监督内容		监督情况	
1、职称政策是否对群众公开		是	否
2、可以申报的岗位职数是否公开		是	否
3、申报参加晋升人员名单是否公布		是	否
4、申报材料是否公开展示		是	否
5、推荐结果及上报人选名单是否公开		是	否
监督小组组长签名 (盖章无效)			
群众代表签名 (盖章无效)			
备注：			

注：本表必须如实填写，签名人员对本表的真实性负责。

附件 6

职称评审简表

工作单位：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现任职资格		取得时间		现从事专业		本技术工作年限（满）	
申报资格		行政职务				是否完成继续教育	
本（相近）专业学历情况	学历（学位）	毕业学校		学制	所学专业	毕业时间	
第一学历							
后取学历							
近五年年度考核结果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主要技术工作经历							
任现职期间主要专业技术工作业绩	（科研推广项目、品种审定或登记、发明专利、技术标准等业绩分行叙述，并注明附件材料所在页码） 例： 一、项目：XXXXXXXXXXXXX（项目名称），目前已完成验收，级别（国家级、省级、市级，项目级别按照立项文件中资金来源确定），本人为第 XX 完成人。（XX-XX 页） 二、品种审定：XXXXXXXX（品种名称），级别（国家和省级审定），本人为第 XX 完成人。（XX-XX 页） 三、专利：XXXXXXXXXXXXXXXXX（专利名称），专利类型（发明专利或实用型专利），本人为第 XX 完成人。（XX-XX 页） 四、技术标准：XXXXXXXXXXXXXXXXX（标准名称），标准类型（国际标准、省级地方标准、市级地方标准、企业标准），本人为第 XX 完成人。（XX-XX 页） 五、其他（XX-XX 页）						
任现职期间成果奖励	获奖项目名称	级别	等次	排名	年度	附件材料所在页码	
任现职期间荣誉称号	称号名称	授予部门（单位）	年度	附件材料所在页码			
发表论文出版著作	论文题目	独著或名次	刊物名称、期号	出版时间	附件材料所在页码		
	书名（著作或教材）	编著章节及字数	出版社	出版时间	附件材料所在页码		
单位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表一式 9 份，用 A3 纸打印；“主要业绩栏”填写要简明扼要，不得续页。

